

張永言先生著作集

語文學論集

(增訂本)

張永言〇著



張永言先生著作集

語文學論集

(增訂本)

張永言◎著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語文學論集/張永言著. —增訂本. —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5.1

(張永言先生著作集)

ISBN 978-7-309-11032-6

I. 語… II. 張… III. 漢語-語言學-文集 IV. H1-53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4)第 241819 號

語文學論集(增訂本)

張永言 著

責任編輯/宋文濤

復旦大學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發行

上海市國權路 579 號 郵編: 200433

網址: fupnet@ fudanpress. com http://www. fudanpress. com

門市零售: 86-21-65642857 團體訂購: 86-21-65118853

外埠郵購: 86-21-65109143

山東鴻杰印務集團

開本 890 × 1240 1/32 印張 13 字數 320 千

2015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9-11032-6/H · 2402

定價: 38.00 圓

如有印裝質量問題,請向復旦大學出版社有限公司發行部調換。

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

張永言，當代著名語言學家，四川大學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導師，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專家。曾任國務院學科評議組成員、四川省語言學會會長、四川大學漢語言研究所名譽所長。1990年獲“五一”勞動獎章，為第七、第八屆全國人大代表。對語言學、漢語、詞彙學和漢語史均有精深研究。著有《詞彙學簡論》、《訓詁學簡論》、《語文學論集》等，主編《簡明古漢語字典》和《世說新語辭典》。

For I believe that, while theories are transitory, a record of facts has a permanent value.

——J. G. Frazer: *The Golden Bough*, third edition Pt. VII, Vol. I, 1935, Preface, p. xi.

芳草游踪，春风词笔；
落花心绪，流水年华。

——作者手迹

前　　言

我在學習中國語文學的過程中寫過一些論文和札記，現在略加選擇，編成這本小集，以備翻檢，並就正有道。這些文章原來分別發表於《中國語言學報》、《中國語文》、《語言研究》、《民族語文》、《語文研究》、《語言教學與研究》、《音韻學研究》等刊物，收入本集時都作了或多或少的修訂。其中《漢語詞彙》一篇原為《中國大百科全書·語言文字》的條目，不是論文或札記，列於編末。

張永言

1989年8月於成都

目 錄

詞義演變二例	1
再談“聞”的詞義	7
從“聞”的詞義說到漢語詞源學的方法問題	
——追答傅東華先生	10
論郝懿行的《爾雅義疏》	19
《續方言新校補·方言別錄·蜀方言》點校本前言	44
古典詩歌“語辭”研究的一些問題	
——評張相著《詩詞曲語辭匯釋》	52
讀《敦煌變文字義通釋》偶記	78
讀王力主編《古代漢語》札記	85
上古漢語有送氣流音聲母說	120
《水經注》中語音史料點滴	129
酈道元語言論拾零	135
關於詞的“內部形式”	140
論上古漢語的“五色之名”兼及漢語和台語的關係	151
關於一件唐代的“唱衣歷”	188
李賀詩詞義雜記	193
詞語瑣記	200
“爲……所見……”和“‘香’‘臭’對舉”出現時代的商榷	212
兩晉南北朝“書”“信”用例考辨	215
語源札記	223
語源探索三例	228
一、“渾脫”考	228

二、“沐猴”解	234
三、說“洵”	241
“輕呂”和“烏育”	249
漢語外來詞雜談	253
《世說新語》“海鷗鳥”一解	276
馬瑞志《世說新語》英譯之商榷 ——爲祝賀呂叔湘先生九十華誕作	279
從詞彙史看《列子》的撰寫時代	326
關於漢語詞彙史研究的一點思考(與汪維輝合撰)	356
漢語詞彙	379
附錄一 自述——我的中學時代	390
附錄二 張永言《語文學論集》讀後	徐文堪 393
校補後記	汪維輝 401

詞義演變二例*

研究個別詞語的歷史是語言史領域的一項重要工作。蘇聯科學院語言研究所所長維諾格拉多夫(В. В. Виноградов)就很重視這種研究；他寫過一系列的論文，分別探討了一百多個俄語詞語的歷史^①。加爾其娜-費多魯克(Е. М. Галкина-Федорук)認為這是維氏在語言學上的一個重要功績^②。以漢語歷史之悠久、文獻之豐富，個別詞語的歷史研究就顯得更為重要，同時工作也更為艱巨，決不是少數人能够做得了或做得好的。我們希望有許多的學者來從事這個對漢語詞彙學、語義學和詞典學有重大意義的工作。鄭奠先生在《中國語文》上發表的《漢語詞彙史隨筆》^③，就是這方面的開創之作，引起我們很大的興趣，因此不揣淺陋，抄出札記兩條，作為初步的響應。

聞

“聞”這個詞的本來意義是“聽到，聽見”，這從字形上就可以看出來。《說文》十二篇上耳部：“聞，知聲也。从耳，門聲。”（據段注本）由此又引申出“名聲，名譽”的意思。但到了現代漢語裏，“聞”却只有“(用鼻子)嗅”（不是“嗅到”）的意義，詞義從聽覺方面轉移到嗅覺方面來了。這是一個有趣的變化，可是關於它發生的

* 原載《中國語文》1960年第1期。

① 論文目錄見《維諾格拉多夫院士六十歲紀念論文集》（俄文），1956年，第302—303頁。

② 上引書，第6頁。

③ 《中國語文》1959年第6—9期，11—12期，1960年第3期，1961年第3—4期，6期。

時代似乎很少有人討論到。日本學者太田辰夫曾經在一篇論文裏接觸到這個問題^①，認為這個變化發生在六朝時代。我們沒有機會讀到太田先生的原作，就中文節譯本看^②，他所舉的論據只有兩條：《博物志》：“長安萬里，或聞香氣芳。”《晉書》：“寮屬聞其芬馥，稱之於充，充意知女與壽通。”

這裏我們認為有三點值得商榷。首先，論斷不可靠。因為“聞”的“嗅到、聞到”義的出現遠遠早於六朝。例如《史記》卷一百二十九《滑稽列傳》：“羅襦襟解，微聞薌澤。”其次，史料的運用上欠周密。唐修《晉書》不能作為論證六朝語言現象的材料。事實上，“聞”的嗅覺義產生以後，起初力量似乎微弱，可是到了魏晉時代就有很大的發展，有豐富的語言史料為證，單是《博物志》一例似嫌不足。第三，引文不出卷次、篇名，文字頗有脫誤。現在我們舉出較多的用例如下，借補太田先生引證之未備。

(a) 魏文帝曹丕《與朝臣書》：“江表唯長沙名有好米，何得比新城秔稻邪？上風吹之，五里聞香。”(《全三國文》卷七)《三國志·吳志·諸葛恪傳》：“恪將見之夜，精爽擾動，通夕不寐，明將盥漱，聞水腥臭。”張華《博陵王官俠曲》二首之二：“生從命子遊，死聞俠骨香。”《博物志》卷三：“西使乞見，請燒所貢香一枚，……長安中百里咸聞香氣芳。”(《指海》本)郭澄之《郭子》：“陳騫以韓壽為掾，每會，聞壽有異香氣。”(《玉函山房輯佚書》卷七十六)《世說新語·惑溺》：“〔賈充〕後會諸吏，聞壽有奇香之氣。”東晉佛陀跋陀羅譯《觀佛三昧海經》卷五“觀佛心品第四”：“當於何處不聞此香。”(《大正新修大藏經》第十五卷，第 671 頁)梁慧皎《高僧傳》卷十“宋京師杯度”：“合境聞有異香。”梁元帝蕭繹《金樓子·箴戒》：“又有千和香，聞之使人動諸邪態，兼令人睡眠。”劉緩《敬酬劉長史詠名士悅傾城》詩：“遙見疑花發，聞香知異春。”

① 太田辰夫《近代語における非恣意的動詞の形成について》，《中國語雑誌》第五卷第六號，1950 年 11 月。

② 陳文彬譯《近代漢語“無心”的動詞的形成過程》，《中國語文》1953 年第 10 期。

(b)《博物志》卷二：“西使臨去，又發香器如大荳者，試著宮門，香氣聞長安四面數十里中。”干寶《搜神記》卷一：“鈎弋夫人有罪，以譴死，既殯，屍不臭而香聞十餘里。”《漢武故事》“兜末香如大荳，涂門，香聞百里。”(《太平御覽》卷九百八十三引)又：“既殯，香聞十餘里。”(《御覽》卷一百三十六引)任昉《述異記》卷下：“南海山出千步香，佩之香聞於千步也。”(《漢魏叢書》本)又：“千年松香聞於十里。”(同上)《十洲記》：“山多大樹，與楓木相類，而花葉香聞數百里。”(《漢魏叢書》本)庾信《道士步虛詞》十首之八：“靈駕千尋上，空香萬里聞。”

這些例證足以表明“聞”用於嗅覺方面在魏晉南北朝已很普遍，顯然已經不是一種新的語言現象萌生時的狀況了。

到了唐代“聞”的嗅覺義的應用繼續發展，用例甚多。太田先生只舉了三例，而其中杜甫詩一例即《醉海》所引，韓愈詩一例即《辭源》所引，這是很不够的。據我們初步調查，出現這類用例的文獻，散文有《晉書》、《梁書》、《法苑珠林》、牛肅《紀聞》、蘇鶚《杜陽雜編》等書，詩歌有沈佺期、孟浩然、元結、元稹、溫庭筠、李商隱、陸龜蒙、韓偓等人的作品。為了節省篇幅，這裏就略而不舉了。

僅

王力先生在他的論文《理想的字典》和《新訓詁學》以及專著《漢語史稿》裏談到詞義演變的時候，都舉了“僅”字為例，說明唐代的“僅”與近代不同：唐代的“僅”是甚言其多，而近代的“僅”是甚言其少。王先生認為這是段玉裁的發現，因為他對於字義具有史的觀念，眼光敏銳，所以注釋《說文》(八上人部)“僅”字會注意到這樣的不同^①。這裏王先生舉了一個有趣的例子，給予我們很

^① 王力《理想的字典》，《國文月刊》第33期，1945年3月，第20頁；又：《新訓詁學》，《開明書店二十周年紀念文集》，開明書店，1947年，第186頁；又：《漢語史稿》上冊，科學出版社，1957年，第19頁；下冊，1958年，第561頁。

大的啓發。但也還有可以進一步討論之處。

一、就我們所知，最先注意到這一點的不是小學家段玉裁（1735—1815），而是比他早生一百年的詩人王士禛（1634—1711）。《香祖筆記》卷二有一條說：

“僅”有“少”“餘”二義，唐人多作“餘”義用。如元微之云：“封章諫草，繁委箱笥，僅逾百軸”^①；白樂天《哭唐衢》詩：“著文僅千首，六義無差忒”^②；小說《崔焯傳》：“大食國有陽燧珠，趙佗令人航海盜歸番禺，僅千載矣”^③；《甘澤謠·陶峴傳》：“浪迹怡情，僅三十載”^④；《摭言》：“曲江之宴，長安僅於半空”^⑤；《玉壺清話》：“《南唐先主傳》：吳越災，遣使唁之，賚幣糧餉，僅百餘艘”^⑥之類。至宋人始率從“少”義，迄今沿用之。

從徵引元微之語段氏訛誤與王氏相同看來，段氏可能見到過王說，只是經學家不願意稱述“說部”以注《說文》而已。

二、“僅”本來只有一音一義：音就是《廣韻》去聲震韻“渠遜切”（jìn）一讀，義就是段玉裁所說的“庶幾之幾（jī）”^⑦。“言其少”和“言其多”只不過是“幾”這一意義的兩種不同的用法。在語義學上一個詞的意義（значение）和用法（употребление）是有區別的。但不同的用法可能有消長，而意義和用法也可能發生轉化；詞的

① 語出元稹詩題《郡務稍簡，因得整比舊詩，並連綴焚削封章，繁委篋笥，僅逾百軸，偶成自嘆，因寄樂天》，見《元氏長慶集》卷二十二。王士禛引文有錯誤。

② 《全唐詩》第七函第一冊“白居易一”《傷唐衢》二首之一。“著文”作“遺文”。

③ 《太平廣記》卷三十四“崔焯”條引裴鉶《傳奇》：“我大食國寶陽燧珠也，昔漢初趙佗使異人梯山航海，盜歸番禺，今僅千載矣。”王士禛引文有刪改。

④ 《太平廣記》卷四百二十“陶峴”條引袁郊《甘澤謠》。

⑤ 王定保《唐摭言》卷三“散序”：“曲江之宴，行市羅列，長安幾於半空。”今所見《雅雨堂藏書》本及《學津討原》本均不作“僅”，不知王氏爲別有所據抑徵引有誤。

⑥ 語出釋文瑩《玉壺清話》卷九《李先主傳》，王氏引文“災”下有節略，“遣”上脫“乃”字。

⑦ 《中華大字典》（中華書局，1915年）“僅”字下徑作“庶幾”，不準確。參看鄧廷楨《雙硯齋筆記》卷二“僅”條。

某一用法可能變爲獨立的意義，甚至成爲它的主要意義^①。“僅”字在魏晉時代已經用於“甚言其多”。例如《晉書》卷四十六《劉頌傳》載頌上晉武帝疏：“至於三代，則並建明德，……開國承家，以藩屏帝室，延祚久長。近者五六百歲，遠者僅將千載。”^②葛洪《抱朴子內篇·仙藥》：“服黃精僅十年。”到了唐代，這一用法大爲普遍，例證甚多。如道宣《續高僧傳》卷四《玄奘傳》：“師子國王買取此處，興造斯寺，僧徒僅千。”《舊唐書》卷九十八《魏知古傳》載知古上疏：“造作不息，官員日增，今諸司試及員外檢校等官僅至二千餘人。”樊綽《蠻書》卷四：“及分布賊衆在牌筏上，僅二千餘人。”《太平廣記》卷七十四“俞叟”條引張讀《宣室志》：“自晦迹於此，僅十年，而荆人未有知者。”又卷五十四“韓愈外甥”條引杜光庭《仙傳拾遺》：“乃慕雲水不歸，僅二十年，杳絕音信。”又卷四百十九“柳毅”條引陳翰《異聞集》：“後居南海，僅四十年。”又卷八十二“李子牟”條引薛用弱《集異記》：“音樂之中，此爲至寶，平生視僅過萬數，方僕所有，皆莫之比。”與此同時，“甚言其少”的用法仍然通行。例如《太平廣記》卷十六“杜子春”條引李復言《續玄怪錄》：“生一男，僅二歲，聰慧無敵。”又卷六十八“楊敬真”條引同書：“華嶽無三尺，東瀛僅一杯。”又卷三十四“崔焯”條引裴鉶《傳奇》：“見乞食老嫗，因蹶而覆人之酒甕，當壚者毆之；計其值，僅一緡耳。”又卷四十“巴邛人”條引牛僧孺《玄怪錄》：“每橘有二老叟，……身僅尺餘。”降及宋代，“僅”字除了用於“甚言其少”而外，仍然常常用來“甚言其多”，跟唐代一樣。例如贊寧《宋高僧傳》卷二《唐洛京聖善寺善無畏傳》：“聚沙爲塔，僅一萬所。”又《大宋僧史略序》：“原彼東漢至於我朝，僅一千年。”陸宰《坤雅序》：“先公作此書，自初迨終，僅四十年。”黃伯思《東觀餘論》卷上“法帖刊誤下”：“當時

^① 參看 Р. А. Будагов: *Введение в науку о языке*, 1958, стр. 19–20; И. В. Арнольд: *Лексикология современного английского языка*, 1959, стр. 62–63。

^② 年輩長於段玉裁的姚範在他的《援鵠堂筆記》裏已經指出“唐人用‘僅’字每以多爲義”，並引據劉頌此疏證明“以‘僅’爲多亦不始於唐”。引見馬通伯《韓昌黎文集校注》，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年，第45頁。

親遇得已難，況復傳今僅千歲。”文瑩《玉壺清話序》：“文瑩收古今文章著述最多，自國初至熙寧間，得文集二百餘家，僅數千卷。”（《知不足齋叢書》本）《宋會要輯稿·食貨四三之一四》載建炎二年正月十八日發運司梁揚祖言：“體訪得糧綱往往沿路留滯，蓋緣押綱自買船隻，僅及千料以上。”王士禛說“僅”字“至宋人始率從少義”，這是不準確的。看來“僅”字“甚言其多”這一用法漸趨消失，而“甚言其少”這一用法逐步占居主導地位，成為這個詞在近現代漢語中的主要意義乃至唯一意義，這大約是南宋以後的事情。比如杜甫《泊岳陽城下》詩“江國逾千里，山城僅百層”的“僅”，元代趙汸本給改成了“近”；《玉壺清話》“僅數千卷”的“僅”，有的本子也給改成了“近”；《甘澤謠》“僅三十載”的“僅”，元末明初陶宗儀編《說郛》給改成了“垂”^①。大約當時“僅”這個詞的“言其多”這一用法已不甚通行，人們對它已漸感陌生，因而有這類竄改古書文字的事情發生。在處理語言史料的時候，諸如此類的現象是很值得注意的；我們一方面要去偽存真，一方面也可以利用它們作為窺探語言發展、詞義演變的時代的旁證。

① 涵芬樓本《說郛》卷十九。

再談“聞”的詞義*

在《詞義演變二例》一文裏我曾經說：“聞”這個詞的本來意義是“聽到、聽見”，詞義從聽覺方面轉到嗅覺方面當“嗅到、聞到”講西漢時代已見，引《史記·滑稽列傳》“微聞薌澤”為證。隨後孟倫先生指出《韓非子·十過》篇已有“聞酒臭而還”的用例，因而說這一詞義變化的時代應當上推到戰國^①。

其實，我的論斷誠然不確，孟倫先生的說法也未為探本之論。如《尚書·酒誥》：“弗惟德馨香祀登聞于天，誕惟民怨，庶群自酒，腥聞在上。”^②這裏的“聞”應當就是用於嗅覺義。《酒誥》是西周初年的作品，比戰國末年的《韓非子》早得多。事實上，就傳世典籍而言，這已經推到了漢語歷史的最古階段。因此我們很難說“聞”的聽覺義和嗅覺義的產生究竟孰先孰後。雖然甲骨文和金文“聞”字就從“耳”，但這只是造字時的取象，而造字取象只能取其一端，“聞”字從“耳”並不意味着它所表示的作為音義結合物的那個詞當時就限於“知聲”這一個意義或用法。猶如“初”字從“刀”

* 原載《中國語文》1962年第5期。

- ① 孟倫“‘聞’的轉義用法時代還要早”，《中國語文》1960年第5期，第216頁。此文僅引《韓非子·十過》一例，而這個例也是前此裴學海在《古漢語講義》（河北大學出版）中所引。其實在上古漢語裏還有別的例子。如《韓非子·飾邪》：“聞酒臭而還。”又《內儲說下》：“頃嘗言惡聞王臭。”《戰國策·楚策四》：“其似惡聞君王之臭也。”《大戴禮記·曾子疾病》：“與君子遊，苾乎如入蘭芷之室，久而不聞，則與之化矣；與小人遊，貸（王念孫校作‘臘’）乎如入鮑魚之次，久而不聞，則與之化矣。”《說苑·雜言》：“與善人居，如入蘭芷之室，久而不聞其香，則與之化矣；與惡人居，如入鮑魚之肆，久而不聞其臭，亦與之化矣。”
- ② 【補】屈萬里《尚書今注今譯》（臺北：商務印書館，1971年）譯為“他不能使他的品德芳香，以致上升到空中被老天聞到，而只是為民衆所怨恨。大群人自由地在喝酒，腥氣被上天都聞到了”（第110頁）。

從“衣”，而它所表示的那個詞未必起初只用於或主要用於“裁衣之始”一義。這樣，對於“聞”的詞義轉移或交叉現象，似乎應當另求解釋：

一、“聞”的意義最初是兼包聽覺和嗅覺兩方面，以後才僅用於或主要用於聽覺方面，這是詞義的專化或縮小，再後又從聽覺轉到嗅覺，這是詞義的轉移，其間經歷了兩個階段。

二、在近代以前“聞”的聽覺義和嗅覺義的關係乃是共時的交替而非歷時的演變。法國語言學家房德里耶斯(J. Vendryes)在他的名著《語言》(Le langage: *Introduction linguistique à l'histoire*, 1921)裏曾說：

感官活動的名稱也是容易移動的。表示觸覺、聽覺、嗅覺、味覺的詞常常彼此替代着用，……所以希臘語動詞 *αισθάνοματ* 用於感覺、聽覺和嗅覺。威爾斯語動詞 *clybod*(聽到)用作“嗅”“嘗”“摸”的意義，愛爾蘭語動詞 *atcluiniur*(我聽到)的情形也是如此……這些意義上的過渡無疑是由心智在各個感官活動之間自然建立起來的“對應”所促成的。^①

看來古漢語動詞“聞”在這方面與上引希臘語、威爾斯語和愛爾蘭語(特別是希臘語)的情形正相一致。由此可見，不同的刺激，作用於相異的感官，而在語言裏却可以用相同的詞來表示。這種現象也就是心理學和語言學上所說的“感覺挪移”或“通感”(synesthesia)^②，帶有一定的普遍性。

綜合上說，我們不妨認為：“聞”的意義本來是“感知(聲音、氣味)^③，(聲音、氣味)為……所感知”，引申為“(聲音、氣味)傳播或

^① 筆者手頭無房氏書原本，此處據俄譯本(1937年，第192頁)參照英譯本(1925年，第204—205頁)譯出。房氏這一見解，筆者前文所引太田辰夫文中已簡單提及。

^② 詳見 S. Ullmann: *The Principles of Semantics*. 2nd ed., 1957, pp. 233, 266; В. А. Звегинцев: *Семасиология*, 1957, стр. 41, 45; И. В. Арнольд: *Лексикология современного английского языка*, 1959, стр. 70; 錢鍾書《通感》，《文學評論》1962年第1期。

^③ 【補】直到中古漢語都還有“聞”兼指聽覺和嗅覺的用法的遺迹。例如東晉(轉下頁)